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1-140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9月23日以通讯传真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会议由董事长陈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在贵州省黔南州福泉市投资建设年产 30 万吨电池级硫酸镍、30 万吨电池级磷酸铁及 1 万金属吨电池级钴产品新能源材料项目的议案》

为进一步聚焦镍、铜、钴能源金属，贯彻公司上控资源，下拓材料的经营战略，公司决定在贵州省黔南州福泉市投资建设年产 30 万吨电池级硫酸镍、30 万吨电池级磷酸铁及 1 万金属吨电池级钴产品新能源材料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本项目年处理总计当量 6.80 万吨金属镍、1 万吨金属钴的原料，分别为镍铁、高冰镍、镍精矿、粗制氢氧化钴。产能规模为年产 30 万吨电池级硫酸镍、30 万吨电池级磷酸铁及 1 万金属吨电池级钴产品。

本项目总投资为 619,329 万元。其中项目建设投资 521,234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22,52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75,567 万元。本项目总建设期三年，共分两期建设。项目从建设硫酸镍体系开始，分期建设硫酸镍、钴产品、磷酸铁等生产

设施，有序稳步推进项目建设投产。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安排投资资金进度。

假设以电镍价格 130,000 元人民币/t、电钴价格 300,000 元人民币/t 为基准，按当前市场加工费或折扣率计算原料硫化镍精矿、高冰镍、镍铁、氢氧化钴采购成本，按当前市场溢价率计算硫酸镍、磷酸铁、钴材料主产品销售收入。按当前市场价格计算各项生产辅料成本、能源要素成本；按当前市场价格为基准下调 10-20%计算副产品销售收入，项目达产年营业收入为 153.41 亿元，年净利润 13.21 亿元。

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电池材料领域，增强对上游资源控制能力，实现从资源到材料产品线延伸，接入核心战略客户供应链体系，培养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将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扩大公司业务版图，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 7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汉源四环锌锆科技有限公司与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金川奥伊诺矿业有限公司拟签订购销合同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满足生产经营及实际需要，公司全资孙公司汉源四环锌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源四环”）计划在 2021 年 9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新锂能”）全资子公司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远锂业”）、孙公司金川奥伊诺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伊诺矿业”）销售硫酸，销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其中向致远锂业销售的金额不超过 3,600 万元，向奥伊诺矿业销售的金额不超过 400 万元）。

致远锂业、奥伊诺矿业为盛新锂能的全资子公司、孙公司，盛新锂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同为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盛屯集团”），根据《上

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董事会认为，汉源四环向致远锂业、奥伊诺矿业销售硫酸为日常经营业务往来，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基于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以卓创资讯发布的同类型产品价格信息为参考标准）的情况结合实际成本、运费以及合理收益等因素确定最终交易价格，定价合理。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均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关联董事陈东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票 6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回避表决 1 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何少平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职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涂连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并提请股东大会进行选举。涂连东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同意在涂连东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之后，由其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 7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和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下午 14 点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相应发出《盛屯矿业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票 7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4 日

附件：涂连东先生简历

涂连东，男，1968年出生，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律师。

工作经历：

- 1993.9-1997.7 集美大学食品工程系讲师；
- 1997.7-2002.3 厦门中兴会计事事务所合伙人；
- 2002.3-2003.5 中国证监会厦门证监局机构监管处主任科员；
- 2003.5-2016.7 厦门高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首席财务官；
- 2016.8-2017.3 厦门泛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合伙人；
- 2017.3-2017.11 厦门南方谦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 2017.11-至今 厦门宣凯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9.11-至今 厦门金东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兼职境内外上市公司及新三板独立董事情况：

- 2018.6-至今 百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HK8525）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
- 2017.4-至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88398）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
- 2020.6-至今 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902）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
- 2020.6-至今 厦门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